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修订差异 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5年7月22日，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议案。

2016年4月11日，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相关议案，现将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修订差异情况公告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差异情况对比表中所述的简称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释义”中所定义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预案（修订稿）章节	差异情况说明
特别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审批情况增加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对发行对象及锁定期进行了调整； 3、对非公开发行股数、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定价方式进行了调整。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	
一、公司基本情况	对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更新。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对发行背景和发行目的描述进行了扩充。

<p>三、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p>	<p>1、对发行对象及锁定期进行了调整； 2、对非公开发行股数、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定价方式进行了调整。</p>
<p>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p>	<p>对中轻集团持股数量及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的计算过程进行了调整。</p>
<p>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p>	
<p>一、中轻集团基本情况</p>	<p>添加了中轻集团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三、四、五、六</p>	<p>由于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了重大调整，删除了原发行对象株洲南车时代高新投资担保责任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株洲中车时代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建嘉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p>
<p>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股票认购协议内容摘要</p>	
<p>一、认购主体及签订时间</p>	<p>对认购对象及协议签订时间进行了调整。</p>
<p>二、认购价格</p>	<p>对定价基准日、定价方式进行了调整。</p>
<p>三、认购数量</p>	<p>因发行方式由定价变为锁价，对认购数量进行了调整。</p>
<p>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p>	
<p>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p>	<p>1、对增资方案进行了调整； 2、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涉及报批事项进行了更新。</p>
<p>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分析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p>	
<p>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影响</p>	<p>因对定价方式进行了调整，对本次发行对股权结构的影响进行了更新。</p>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16-010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3日